（A）

对盂县第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第24号建议的答复

王珂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支持推进北下庄乡乡村振兴工作的建议》（第24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首先，感谢您对北下庄乡乡村振兴工作的关注与建言，您提出的“分层分类打造特色示范”“支持推进村集体经济发展壮大”“继续加大农村基础设施投入”的建议，对推动北下庄乡乡村整体振兴、改善民生具有重要意义。经认真研究，现将有关情况回复如下：

一、分层分类打造特色示范

发挥县委农办牵头抓总作用，对太行一号路沿线村，争取规划建设一批具有地方特色的农文旅融合项目，比如打造集休闲、观光、采摘于一体的生态农业园区，开发具有乡村风情的民宿集群，让游客在体验乡村生活的同时，感受当地的农耕文化。同时，完善沿线的旅游标识系统、停车场、旅游厕所等配套设施，提升游客的游览体验。​

针对雁子崖和尖山景区周边的村，将加强景区与村庄的联动发展，推动“村景共建共享”。鼓励村民参与景区的旅游服务，如开设农家乐、销售特色旅游商品等，让村民在景区发展中受益。​

此外，我们将精心梳理北下庄乡的优质农文旅项目，通过举办推介会、线上平台展示等多种方式，向社会资本广泛推介，吸引社会资本参与项目建设。

二、支持推进村集体经济发展壮大

进一步加大对北下庄乡重点农业产业项目的扶持力度，在技术、资金、市场等方面提供全方位支持。例如，县农业农村局安排了3个2025年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用于支持北下庄乡村集体经济发展壮大，计划投入财政资金160万元，其中：后川村实施了农机具购置项目，投入财政资金10万元；箭河村实施了沃北公司箭河村养殖项目，投入财政资金80万元；西麻河驿村实施了农机服务项目，投入财政资金70万元。

加快推动农村改革，建立健全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制度，明确资产权属，为资源盘活提供制度保障。指导各村对固定资产、闲置或低效使用的各类资源进行全面排查和登记，建立资源台账。对于闲置的厂房、校舍等，通过出租、转让、合作开发等方式进行盘活，发展农产品加工、乡村旅游等产业。对于闲置的土地资源，鼓励采取土地流转、股份合作等形式，发展规模化种植、养殖，提高土地的利用效率。​

此外，我们还将引导各村探索多元化的增收渠道，如发展村办企业、开展服务型经营等，多措并举壮大村集体经济实力，让村集体有更多的资金用于改善民生和推动乡村发展。

三、加大农村基础设施投入

以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为重要抓手，加大对北下庄乡农村基础设施的投入力度，不断提升群众生活幸福感、满意度。县农业农村局安排了4个2025年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用于改善北下庄乡农村基础设施条件，计划投入财政资金376万元。

在村级道路硬化方面，今年安排了石旧都村农耕路建设项目和老石神村农耕路建设项目，分别计划投入财政资金66万元和18万元。这两个村的农耕路建设项目对破损道路进行修复和硬化，可以大幅提升耕种、收割、运输等环节的效率，降低村民的人力和时间成本，有利于促进农业产业规模化发展和拓宽农产品外销渠道。

在污水管网建设和人居环境建设项目方面，今年安排了北下庄村污水管网建设项目和北下庄村人居环境建设项目，分别计划投入财政资金100万元和150万元。通过实施这两个项目，进一步改善北下庄村人居环境、提升村民生活品质，扫清产业多元化发展的障碍，为承接产业转移、发展乡村旅游打好基础条件。

在垃圾清运方面，已建立“村收集、乡转运、县处理” 的垃圾处理体系，北下庄乡17个行政村的生活垃圾均由耀邦环境（盂县）工程有限公司负责处理，全乡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处置系统已实现全部覆盖。各村由专人清扫和收集，乡镇转运站负责转运，先转运至盂县城镇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再统一运送至荣光发电厂进行焚烧处置。

同时，支持乡村两级优化完善村级健身步道、文化广场等公共服务设施。根据各村的人口规模和实际需求，合理规划健身步道和文化广场的建设位置和规模，融入当地的文化元素，打造具有特色的乡村公共空间。

下一步，我局将坚决贯彻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会同有关部门，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加快农村特色产业、基础设施、集体经济、教育、文化、社会保障等民生事业发展，推进农村乡村治理、乡村建设，为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建设美丽乡村提供基础支撑。同时，将积极对接上级部门，为北下庄乡乡村整体振兴工作争取政策与资金支持，并鼓励社会资本参与投资建设。

再次感谢您的宝贵建议，欢迎您提出更好的批评和建议。

盂县农业农村局

2025年8月30日